

闲时我喜欢读古诗词，最喜欢的是田园风景诗，那是我想待的美的空间。

古时的田园是美的，那时的自然真叫自然，自然安排的山，安排的水，安排的林塘花树，没有不美，没有不称人心意；即便芬芳消歇，剩下枯荷，剩下枯木，剩下白草，剩下冻土，也依然很美，因为它们的质地，仍是自然。

既是田园，便有农事，可农事不为美减分。“水绕陂田竹绕篱”，看这田园格局，水绕陂田是“田”，竹绕篱是“园”，田园被绕出了层次美；“绿桑高下映平川”，山地上高高低低，种的都是桑树，没有桑树的映衬，平川就显得空旷单调；“鹅湖山下稻梁肥”，这是庄稼带给人的喜悦和美感，山下黄灿灿的稻子，平铺十里百里，美感也被铺得十分壮观。

诗里的村子是“绿树村边合”，一个村子就是一片树丛，这是村子的对外形象；诗里的池塘是“柳絮池塘淡淡风”，池塘总跟垂柳同框的，美美与共；诗里的山村“竹溪村路板桥斜”，走在村路上，两边有竹有溪，收获一重一重的美感；诗里的房前屋后“榆柳荫后檐，桃李罗堂前”，屋被树荫款待了，树将屋扮成了真正的华堂；诗里的庭院“窗间梅熟落蒂，墙下笋成出林”，种植的安排既合物质的需要，也合审美的需要，窗前的梅子、墙外的竹林，截取画面，直接就是诗；诗里的小园“豆花小白槿花红，野屋篱门处处同”，小园是乡村的后花园，这里种菜也种花，精细的劳作被赋予小园，再围一圈篱笆，小园更像小园，美在这里翻倍；诗里的人与自然“自来自去梁上燕，相亲

三哥管邵守红叫小红，我大多数的时候也跟着这样叫，而很少叫邵哥。之所以这样，是因为我们在一起厮磨久了就有些平起平坐的意思，虽不敬，但小红小哥从未怪罪过。

小红和我家都住在一个居民区。我家在铁道边，他家在大道旁，面对中学、井沿和商店小王家的小卖店，中间只隔了四栋房和一条巷子，如此相近的距离，自然增加了我们的密切往来。比如我去井沿挑水，或是去小王家的小卖店买东西，时间不急，我可能就会拐进小红家玩会儿。小红若是上铁道南面的前山打柴，捡蘑菇或者采野菜，也往往会喊我们一嗓子。当然，这要在周三周六的下午（半天课）。周日，我们一般不去前山，而是沿着铁道一直往下走，直到土窝棚村站点，右转，爬上西山。

土窝棚西山，是远近闻名的盛产山野菜、野蘑菇、野果、木耳的地方，自然也是野兽出没、奇花异草的妖娆之所，囿囿囿的一面大山，隐藏着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宝藏。但这里，通常不是一个人敢去的，往往要三五成群结伴而行。记忆中，小红和三哥是打过毒蛇的，也捉过刺猬，我则避之唯恐不及。当然，更多的时候是他俩手拿木棍，将蛇挑起，甩向密林深处。小红是跑山的一把好手，他总能在我和三哥不经意间发现成片的野菜或野蘑菇，但他从不吃独食，而是招呼我们过去和他一起采摘，不像有

诗里田园

仇媛媛



弄梅 汤青 摄

相近水中鸥”，梁间燕语呢喃，屋里笑语喧喧，人燕共居，这是亘古结下的盟约，燕子可不会轻易失信。

田园以它质朴的美吸引了诗人，吸引了官场的眼神，那时的人至少有两个世界可以往还，达则官场，穷则田园（山林），或时而官场，时而田园，在两种梦想里涵养人性的丰满。

田园庆幸迎来了诗人，他们都带着发现美的眼睛，对田园之美细细打量，句句呈现，将一处处田园风光提炼成经典。中国人的诗意栖居，大都是在田园实现的，田园成了士大夫向往的梦想。

因为被诗人的目光反反复复打

量，被士大夫一次次向往，所以古代田园极有品位，很是高端。虽然它有可能贫穷，但在审美上很富足，以至于今天，我们一想到田园，还是诗里的那种意境。

田园与诗人一直在相互成全，而不同阶段的田园诗，又有它不同的色调和意趣。陶渊明的田园是素朴的，他不喜欢用色彩，只用白描，虽结庐在人境，可他又有一颗高人逸士的心，所以他的诗透着高古之气；王维的色彩感很强，诗中有画，画中有诗，但他又与人境隔着距离，他的田园弥漫着一股仙气；范成大呈现的不只是色彩，更是色相，那些瓜、果，红彤彤，绿

莹莹，金灿灿，他离田园很近，离色香味很近，他的田园诗很接地气。陶诗重在写意——高意，王诗重在写境——画境，范诗重在写相——色相。

归隐田园与归隐山林是隐居的两个方向，陶渊明、范成大是归隐田园，王维、孟浩然是归隐山林。王孟的不同在于，孟浩然干脆远离人境，“岩扉松径长寂寥，惟有幽人自来去”，做一个纯粹孤独的隐士；王维虽隐居山林，但不远处就是人境，就是田园，他常常隔着距离看人境，“竹喧归浣女，莲动下渔舟”，他跟田园一直保持着欣赏的距离。

我在读田园诗时还有一个发现，就是最能写出“归”的安闲自在感的，竟然是儒家的杜甫和王安石。他们的志向是固执地伸向经世致用、安邦定国的维度的，可当不得已要归田园时，也能投入得很深，并跟自然万物相亲相爱，彼此慰藉。杜甫隐居浣花溪时，虽也忧思难忘，但却能将暂得的安稳与自然的美好，融合成日子里的清欢，他是以一个百姓过日子的心来享受隐居生活的。王安石被罢去宰相后，隐居钟山，他决不提官场那些事，而是以一个自然欣赏者的身份，深深地进入了自然的心，享受着万物的有情与美好。他们的诗境都很“亲民”，就是说读者很容易被代入，而且也愿意沉浸其中。王孟的诗境是我们一般人进不了的，孟浩然的太孤清，王维的太幽静，杜甫、王安石的诗境，比较温暖，他们的诗里常有一个大写的茅屋，说白了就是有一种儒家人世的温暖。

我想，不同的眼光对着这些古诗去看，一定还会看到另一番景象。

但那时，三哥和小红都已渐渐地远离了文学。后来，三哥上的电大也不是中文班而是企管班，小红也已在工区当了班长。小红和三哥一样都不大喝酒，但歌儿依然唱着，又弹起了吉他，经常参加矿山文艺演出。印象中，小红还送给过我一把吉他，可我只会一首三月里的小雨哗啦哗啦啦啦，颤音永远拨弄不准。后来我技校毕业，正好分配在小红所在的工区，成为一名令人羡慕的地表卷扬工，但这个工种责任重大，且一干就是十几二十年，甚至一辈子。于是我自愿申请到千米井下的小红班组，做对铃工，一二三班倒，但我却很少上夜班，即使白班，也是经常跟着小红屁颠屁颠地四处溜达，美其名曰检查工作。小红让我省下更多的时间看书和学习，后来，又推荐我到工区当工代员，直到1988年我调离那里。现在想来，那两年该是我和小红关系最为密切的时光，也是最为难忘的时光。

1998年，我离开老家到外地谋生，就很少和小红联系了。最近一次见面，也是在三年前，我陪北京的几位作家朋友回老家玩，这时小红已经是工区长了，他给我们每人发了一个安全帽，带我们参观了我曾工作过的地方，并详细地讲解了矿山技术改造工程及发展前景，也给我的朋友们捡了几块矿石，作为纪念。

小红说，四子是我四十年的兄弟了，亲哥们一样。

四子是我的小名。

邵守红

程远

些人逮到大份儿闷不做声，生怕别人抢先。有时我们碍于面子，不好意思分享小红的成果，暗下决心获得更大的收获，但常常事与愿违。

最终，小红还是分给了我们一些，让我们的筐同他的筐一样充实。

那时，小红和三哥都喜欢文学，用现在的话说，他们有共同语言。我则练习绘画，即使爬山越岭这些费力气的活计，我也要在兜里揣个速写本，装模作样地画山画水。要知道，这是上世纪八十年代，人们还沉浸在文艺复兴的热潮中，一切美好的事情仿佛刚刚开始。

小红的歌儿也唱得好，野山幽林自然成了他的欢场，什么朱逢博郁钧剑郭颂王洁谢莉斯及至侯德健罗大佑，他都能模仿得惟妙惟肖，不仅上山时唱，有时下河、放学，或是傍晚来到铁道上玩时也唱，惹得附近的居民都愿意听他唱歌，包括我爸我妈。小红经常来我家玩，有时赶上吃饭也一起吃，赶上过节包饺子，他也是一边帮着忙活一边唱歌。

小红也经常在我家留宿。我家虽然是一间房，但爸爸在矿上打更，妈妈有时带着弟弟去县城的二姐家，小红就几乎长在了我家，和

三哥一起上学放学——如前所述，他们又多了文学交流的机会，甚至我也参与其中。比如我们每人都有一个自制的笔记本，用来抄写名言警句（我还有两个剪报本，一个用来粘贴书法、篆刻，一个用来粘贴图画），钢笔水除了普通的蓝色外，还有少见的黑色和绿色，字体也以仿宋为能，而不是大家一窝蜂的庞中华。

但那一晚，我却发现了三哥的一个秘密。半夜里，当我被尿憋醒时，听到他和小红还在唠嗑：

你和雅丽到底怎么回事啊？同学们都在背后议论呢。

其实也没啥。不就是借给她一本书么。

那书里的信呢？据说还附了一首诗……

“四子！四子！”三哥突然叫我。小红问叫他干嘛？三哥说看他睡没，别让这小子知道我的事，告诉爸爸。

大约1978年吧，三哥初中业，接爸爸班上矿参加工作。小红则参加招工考试，成为一名矿山井下工人。五年后，我考上技校，和三哥住在灯光球场同一个宿舍，小红住在红坑口宿舍，彼此往来自是题中应有之义。